附件：

《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维护工作说明

按照省委组织部安排，全省统一选用《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2016单机版》（广东超讯软件）对党内数据进行直统，请各单位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培训教材》，熟练掌握并使用数据库。

1. **版本说明：**需将《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由2015版更新至2016版，请在“工程大组织群”或共产党员网([www.12371.cn](http://www.12371.cn))”组工软件下载”栏目，下载《党务系统（全国版）安装程序2016版》直接安装或软件升级程序升级安装，建议将软件安装在电脑D盘根目录下，同时下载《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全国版用户手册》学习使用本软件；
2. **党组织基本信息填写要求：**“党组织编码”不变，“组织名称”写全称，“组织属性”按级别选择，“党组织隶属关系”选代码“2省（区、市）”；“单位名称”写全称，“单位隶属关系”选代码“20省”，“单位属性”选代码“21事业单位”，“所属行业”选代码“p8441普通高等教育”。
3. **党员信息管理填写要求：**党员基本情况必填项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籍贯；民族；出生年月；工作单位；工作时间；个人身份（教师、实验员选填代码“0214其他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行政管理干部选填代码“0213其他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工人选填代码“0311公有制单位固定工”、学生按“现学习年级”选择）；一线情况（除教师身份人员选填代码“3教学第一线”外，其他人员选填代码“9其他第一线”）；学位、学历（按已取得的最高学历统计）；毕业院校；技术职务；职务级别；入党时间；转正时间；转正情况；发展类型。
4. **更新完善“申请人、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正式党员”基本信息。**
5. 本校发展的党员必须按步骤由“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正式党员”进行录库，同时，新发展党员入库要经过党委审批，未审批的党员不能入库；
6. 党员（含预备党员）若是从外单位发展转入的（包括教师和审查通过转入的学生党员），不能在党员模块中直接执行“新增”操作，必须要通过党员管理模块的“组织关系转入”操作系统；
7. 转出的党员信息不能直接删除，在库内历史党员库中要有记录和反映，不能直接删除，以保证此类党员信息的转递和备查。以“2016届毕业生党员转出”为例，转出党员应逐一按组织关系介绍信“转出组织关系单位”填写，转出原因统一写“2016届毕业生组织关系转出”，原则上党员毕业时不保留组织关系在学校，如有保留须在组织部备案，凡没备案的一律转出；
8. 应把往届已经毕业离校的人员（含入党申请人和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通过组织关系转出转为历史人员，将本学期的入党申请人员录入党务信息系统；积极分子主要是将本学期备案组织部的积极分子按期由申请人转为入党积极分子。
9. **信息校核：**录入完毕党组织和党员等信息后，选择“信息完整性检查”进行校核，对照系统提示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信息进行更正完善。